

087823

B 9+100

33412

4

弗洛伊德 和马克思

奥兹本著 董秋斯译

MS10/04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美院图书馆 B0016963

封面设计：宁成春

封面素描：马 松

本书原名《精神分析与辩证唯物论》，
读书出版社一九四〇年六月初版。现据一九
四七年六月三版排印。

弗洛伊德和马克思

FULUOYIDE HE MAKESI

〔英〕奥兹本著

董秋斯译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出版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166号

新华书店发行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6.5印张 122,000字

1986年8月第1版 1986年8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001—20,000

书号 2002·274 定价 1.15 元

出版者的话

当弗洛伊德的《精神分析学引论》中译本新版问世并受到广泛注意的时候，许多读者自然关心精神分析学同马克思主义的关系，要求看到阐释这方面问题的著作。这本书就是应这种需要而重印出版的。

这是一本三十年代的旧著。它反映当时出现的关于精神分析学的一场论争，提供了其中一方面的观点。这场论争事实上至今还未结束，因此这本书里提出的许多问题仍然值得我们了解和探索。由于时代的限制，书中某些论点和实例已经过时，但它们并没有占据书中太多的篇幅；包含在书中的对精神分析学的通俗介绍，以及马克思主义者对精神分析学所应持的基本看法（从作者的立场出发的），都是很可一读的。

译者董秋斯是一位老一辈的马克思主义者和共产党员。他对本书有详尽的介绍，说明他译述这本书的态度是十分谨严的，现在把他的介绍（译后记，再版题记）也印在后面。董秋斯同志已于五十年代谢世，无法再行修订译文，现由本店编辑部对原译本作了一些技术加工。稿中马列著作引文，凡是查得到新的中译文的，已改为现在的译文，

并注明版本出处，以便读者查核。

弗洛伊德学说同马克思主义理论之间的关系值得很好探讨。本书所提出的，绝非定论，我们也不打算把它当作不易之见推荐给读者（书中有些论点，例如过分强调领袖个人的重要性，显然是不确当的）。如果能由此书引起一些议论和思索，成为进一步探讨、分析的动因，则出版者之愿足矣。

三联书店编辑部

一九八六年三月

目 录

引言	1
第一卷 精神分析学	11
第一章 研究的范围	11
第二章 心之构造	15
第三章 梦的解释和分析的过程	26
第四章 常态心理与变态心理	39
第五章 性的发展	51
第二卷 精神分析与马克思主义	70
第六章 原始社会	70
第七章 唯物史观	86
第八章 唯物史观与个人心理	104
第九章 宗 教	130
第十章 辩证唯物论	139
第十一章 辩证唯物论和精神分析学	160
第十二章 实践举例	169
译后记	188
再版题记	201

引 言

轻率地批评马克思主义的人们，时常提出把马克思主义和精神分析学作比较研究的要求。不过，这些批评家从不曾表示从事这种工作的任何意向；这也没有什么可惜，因为他们大多数人对于这两种学说同样缺乏修养。

同时，马克思主义者则有把精神分析学看作不值得注意的倾向。不过马克思主义的创始者会不会采取这样的态度呢，这就颇可怀疑了。特别是恩格斯，他把检讨当时每一主要科学的发展作为他的职责。假如他能再活二十年，他大概不会不研究弗洛伊德的著作的。这并不是说，恩格斯会全部接受弗洛伊德的学说。正相反，我们可以想象，那一位最伟大的论战家将以何等辛辣的言词来指出这一学说的偏畸性。但我依然相信，恩格斯既不忽略达尔文或摩尔根在生物学或考古学上的发见，也便不会忽略弗洛伊德在心理学上的发见。这老鹰也将猛扑这种新的材料，加以消化、批评和拣选。

我相信，恩格斯也将在弗洛伊德的工作中寻见他认为在马克思主义发展上极端重要的论据。因为恩格斯自己所用的概念，便可由弗洛伊德所发见的材料提供必要的科学

证明。例如，关于人类社会的原始形式作这样叙述的是谁呢？“成年雄者的相互宽容，嫉妒的消除，则是形成较大的持久的集团的首要条件。”这是从弗洛伊德的名著《图腾与禁忌》中引出来的呢？正相反，这句话乃引自恩格斯在一八九一年发表的《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①。还有，用“推动他的真正动力始终是他所不知道的……因此，他想象出虚假的或表面的动力”这句话来解说一个人的（否则就无法说明的）意见的，是恩格斯，而不是弗洛伊德。继续下去，恩格斯并不把这些使人持一定见解的虚伪的表面的动力解作合理化的东西，而只当作一种“意识形态”，这种意识形态的采取并非真是无意识的，只是在一种“虚假的意识”下。^②

凡是具有能够达成这样概念的天才的人，当弗洛伊德制造出恰好证明这些概念的用科学方法观察来的论据的时候，当表明“成年雄者的相互宽容”乃是最早的人类社会之主要问题的确凿证据出现了的时候，或当证明无意识地或在“虚假的意识”下推动人们持一定意见的那些未知的真正动机之揭发确是可能的时候，他会感到深厚的兴趣，还有什么可疑的么？

不过马克思主义与精神分析学的关系，较之恩格斯所预期的，乃是一个远更重大的问题。并且，毫无疑义，这两种科学是直接对立的。问题是：它们是辩证地对立的么？那就是说，因了它们的对立性，因了它们的尖锐的矛盾性，

① 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中文版第四卷第 30 页。

② 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中文版第四卷第 501 页。

当放在一起的时候，刚好提供那样一种对立的统一，马克思和恩格斯相信，只有那样，现实才能得到适当的描写，它们是否如此的呢？

特别的是，分析学者这种纯实验的发见，是否一方面能证实马克思主义的重要结论，另一方面在一些重要处所能补充并阐明这些结论呢？

我相信，在这一部书中，奥兹本先生已经开始了第一步工作，表明分析学者的发见是有这样的功用的。例如，他能够说明：精神分析学已经完全不自知地，对于辩证唯物论的主要原则之正确性提供了强有力的证据。如过去常见的，分析学者纯实验的发见已经证明马克思和恩格斯称为形而上学的旧的形式逻辑的思想方法之荒谬；依那种形而上学的思想方法而论，这种分析学者的发见也是荒谬的。

固然，分析学者永不曾听到过辩证唯物论，^①他们依然接受形而上学的思想范畴。因此，他们对于精神分析学的几乎每一概念所遭受的问难答辩的责难都不能依据他们自己的前提来应付，这一点就为学院派的哲学家宣扬开来了。依据非辩证法的形式逻辑来说，分析学的概念是显然自相矛盾的。作为其他一切之基础的原动的无意识自身这基本概念，从形式逻辑的观点上来看，是荒谬可笑的。因为学院派的哲学家指出，一个人对于一件事，不是知道，便是不知

① 这话对于青年的德国分析学者也许是不对的，不过对于英国分析学者的代表人物却一点也不错，并且对于弗洛伊德本人，在这一点上也是不错的。

道：所以如弗洛伊德所说，一个人对于一件事又知道又不知道，那就是说，他知道它，但并非意识到它，乃是荒谬可笑的。

弗洛伊德大可以把这些责难一律看作奥兹本先生所谓“胡说”。这些责难所以是胡说，因为他们与观察来的真实相矛盾。弗洛伊德曾经观察过并教我们大家观察这种事实：一个人同时对于同一件事常是又知道又不知道的；他无意识地知道一件事；以及，他有某种知识，并且这种知识有力地影响他的思想和行为，但他并不知道他有这种知识。这一切都成百次地为一般的观察所证实。为要说明这些事实，弗洛伊德必得提出原动的无意识的概念。但弗洛伊德不曾观察出，在认定和指名这些事实的时候，他便破坏了形式逻辑的首要原则，如所谓矛盾律（一件事不能又是又不是）的原则。

弗洛伊德对于这种形式逻辑，耸了一下他那富于经验的肩膀，暗示出这东西的不中用。但——弗洛伊德也由此表明他是他那一阶级和时代的模范科学家——他不曾知道，一种逻辑，一种思想方法，一旦在观察来的现实上触了礁，我们的迫切的责任便是用另一种来代替它。因为，假如我们不这样作，我们便得继续使用旧逻辑，而这东西已不再能适合事实，因而把我们自己陷入无法解脱的混乱中。并且，在弗洛伊德开始他的工作以前，已经有一种思想方法存在，这种思想方法对于分析学者在精神的现实之构造中所惯见的那些共存的交贯的矛盾完全加以许可。简而言之，

辩证唯物论对于精神分析学的发见提供了唯一可能的理论；同时精神分析学的这些发见，因为是独立完成的，对于辩证唯物论之正确性更能提供空前的最显著的证明。

奥兹本先生的第十和第十一两章，说明精神分析学的全部发见如何地贯串着辩证法的概念。事实上，分析学者已经遭到茹尔兑先生(M. Jourdain)的不幸：他们多年来谈论辩证唯物论而并不知道它。要他们注意这事实——有一种思想方法能使他们的发见成为有道理的，而不是胡闹的，能为他们那本来怪僻难解的每一结论寻得合理的地位——现在还不正是时候么？

精神分析学的辩证性质，大概要算奥兹本先生最可注意的理论发见了。^①不过他的最重要的意见，却包括在他论唯物史观的那两章之中。他主张把对于我们的环境的性质之研究的注重，移向对于那种环境我们所起的反应的性质之研究，我相信这是大有意义的。奥兹本先生在他的第一章中，加重说明在马克思这伟大发见上——人的意识为他的社会的存在所决定——继续建设的必要。奥兹本先生提出，科学的政治家不能懒惰的停留在那个发见上面。不到他确切地发见我们的社会存在如何地规定我们的意识，他便不应当罢手。例如，马克思预言，当一种实行社会主义的客观环境已经成熟，它的必然发展将在人们的心中产生一

① 奥兹本先生提出：梦形成醒时思想过程的辩证法的对立；他更推论：这便是许多意识的思想成为非辩证法的这事实的唯一说明。他这建议和推论的美妙是大可注意的。

种实行社会主义的需要的意识。这样一种环境现在已经发展了。它曾否产生一种实行社会主义的普遍意识呢？是的，在一定的时间，一定的地域，以一定的方式，和到一定的程度，它已经产生了。但在何时，何地，以怎样的方式，到何等的程度呢？人们的社会存在所由以决定他们的意识的过程之实际机构和详细情形，对于我们是十分重要的。因为我们生活的可能便依靠这种过程如何进行的适当知识上。

马克思和恩格斯对于环境和意识两者间进行交互作用之详细的特殊的重要状态，都从不曾冒认已经考察过。恩格斯在我适才引过的给梅林的信中便谈到这一点。

他写道，“我们最初是把重点放在从作为基础的经济事实中探索出政治观念、法权观念和其他思想观念以及由这些观念所制约的行动，而当时是应当这样做的。但是我们这样做的时候为了内容而忽略了形式方面，即这些观念是由什么样的方式方法产生的。”

不过，我们的观念发生的方式现在是极端重要了，因为我们的客观环境之不断的加速度的发展，强迫我们来实行社会改革。因为我们的怪僻的观念，因为我们的不合理的幼稚而顽固的观念，使得社会改革的过程几乎成为不可宽恕的浪费。而人类观念发生的方式，恰是精神分析学的主题。

假如我们不学着了解人们的意识由他们的社会的存在发展起来的方式，我们便不能有效地影响或指导社会改革的过程。因为不仅精神分析学，连平常的经验也会警告我

们，我们的意识由我们的社会的存在发出的方式是既不简单也不直接的。正相反，这乃是一种极端纠纷的复杂的并且常是隐瞒的过程。精神分析学者不会以完全了解这种过程自许。不过他们已经向着这样一种了解有了确定的进展；因此凡要从事自觉自愿的社会改革的人，都不可以轻视精神分析学者的工作。

我觉得，从精神分析学的研究所能得到的主要的结论是：某一种意识的出现——那就是说某一类政治的宗教的科学的和零杂的意见，某一种意识形态——一定不能设想为某一社会环境之被动的反映。而要把它设想为社会环境与那人自己内中某种原动的主观的要求之间的交互作用。这见解是与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观点完全相合的，奥兹本先生可以说明这一点。诚然，马克思和恩格斯大概会把任何别的见解严格地指作机械论的和非辩证法的。但这样一种见解，要使马克思主义者在他们日常的政治工作中加以充分的评价，并不常是容易的。马克思主义者很难于避免过分注重环境的势力而忽视原动的主观因素。

不过，假如马克思主义者不常能防止那样一种倾向，过于重视一种原素，而排斥它的辩证的对立物，那末精神分析学者连这样一种危险的存在也不曾意识到。他们常是单纯地写作，仿佛环境的影响并不存在，或无论如何也不会改变；仿佛人类全部社会的特别是经济的环境都可以随便写成人类行为的方程式中的定数。并且，我们不仅要平均地注重这两种因素；我们所必须学习的是何时注重这一个，何

时注重其他一个。例如，在前一世纪，如恩格斯所写，马克思不得不“把重点放在从作为基础的经济事实中探索出政治观念、法权观念和其他思想观念以及由这些观念所制约的行动”。不过，在现时，对于人们所禀赋的主观的原动的因素，与客观的环境的因素相交贯以造成我们可得而认识的人的这种因素，当然应当增加注意。因为环境的因素都已经有利于我们：它们高声号呼社会的改革。我们的任务是要知道，怎样解说这种不明晰的呼声，才能引起人们的注意。

很显然的，这一切等于说，马克思主义者需要作实际的政治家，寻出能使他们的听众把握并遵行他们的使命的那样一种正确的心理途径。在象英美这样有高度发展的政治生活的国家中，关于怎样才能有效地影响他人，有着长久而丰富的传统。马克思主义者假如愿作行动的人，他们应当熟习这种传统；他们应当熟习在他们自己的国家中实行的那种政治活动的传统的技术，这是十分必要的。他们应当这样作，并非要使他们自己成为奸狡的政客，却正因为不能把这种有力的技术工具让给那些政客们。因为，在这问题上，把一切好的歌曲给魔鬼唱，也是一种很大的错误。

但马克思主义者是科学家。他们拥有可以说明并实行社会改革的基本科学原则。因此，在使全体人民注意他们的科学之重要真理的详细技术问题上，他们也应当是科学的。换一种说法，政治宣传，在马克思主义者看来，不仅是一种艺术，也应当是一种科学。当马克思主义者已经通晓有效的政治活动的全部习惯，他不应当自满。非到他已经用

一种由科学地确定的结论中自觉地演绎出来的政治活动的技术，跨过并压倒这种传统的本能的仅只半意识的知识体系，他不应当自满。不过，这样一种新的政治技术只能在一种科学的心理学的正确基础上发生。非到我们对于心理过程的原动力有一种知识，我们永不会知道怎样影响人，使他们更完全的了解真理。精神分析学者已经向着这样一种科学的心理学之建立开始了首先的困难步骤。

奥兹本先生在他的最末一章，对于一种精神分析学的知识在马克思主义的政治工作上可以有的效果，作了一些建议。我想奥兹本先生会同意：我们还应当把这种建议看作一种提倡和说明，不能看作有很大的实际重要。精神分析学还是如此地不完全，要想从它作一定的推论以供实行还是危险的（精神分析学者首先发出这样一种警告，由此表明他们是纯正的认真的科学家）。这当然是真的，并且大概再过许多时候也还是真的，凡愿知道怎样影响他人的人们，从实际政治家的榜样和言论，从观察劳合·乔治或鲍尔温，或在剧烈的社会危机中模仿列宁的方法，远较从精神分析学之最完全的通晓上所得的更多。但我想，有一件事精神分析学的研究可以教给我们。熟悉精神分析学的教训，可以帮助我们带一定的心情和一定的态度显示给他人，没有这种知识，一种政治主张虽然公正而且真实，也很难得推行。我不能对于这种态度有所阐明，我只能说，我认为在奥兹本先生的书中已有很好的例证。他的文章是激昂的，但也是平正的；论争而无私见；锋利而聪明。大概是这样，他

对于社会主义的宣传的技术所作最好的贡献，不在他已经说过的任何一件事上，却在他叙说一切事的方法上。

他对于政治工作的一定推荐也许可以怀疑。并且，他也许在说明每一种学说时犯过错误，这是我无力发见的。但这种错误并不影响奥兹本先生的重要成就。这成就固然并非已经解答了马克思主义与精神分析学之间的关系的问题。那样庞大的任务需要许多思想家的持久努力。奥兹本先生已经作了的便是提出那个问题；并且以如此有理解有效果而且有教益的方式提了出来，凡把马克思主义当作一种活的科学来研究的人们，在将来都不能忽略他这方式的。这并非微末的成就。恩格斯说，黑格尔想把“全部自然的历史的和精神的世界当作一种过程来说明。……黑格尔并没有在这任务上成功这一点，在这儿是无关重要的。他的划时代的贡献乃是他提出了这个问题。”关于奥兹本先生，我们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即使他不曾解决了马克思主义与精神分析学之间的关系的问题，他的辉煌的贡献便是他已经提出了这个问题。

约翰·斯特拉奇

第一卷 精神分析学

第一章 研究的范围

本书的目的，在为马克思主义者对于精神分析学，精神分析学者对于马克思主义，以及一般人对于这两种学说之更精密的研究，提供一个先例。本书试要说明人的主观生活（如弗洛伊德所描写的）与经济过程的客观世界（它的发展规律是马克思主义所考察过的）这两者之间的关系。为要说明这两种见解是互相补充的，我觉得必须充分引证马克思主义和弗洛伊德的学说，使读者可以自行看出两者中间辩证的统一。

对于马克思主义的观点，有一种广泛的错误观念，以为它绝不考虑在每一人类行为中起一部分作用的主观成分。实际上，远在一八四五年，马克思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便已排斥那种错误的信仰，那便是说，人完全是环境的产物，机械的反应变动中的条件。他并且加重说明从能动的主观方面思考人类行为的需要。因此他说：“从前的一切唯物主义……的主要缺点是：对事物、现实、感性，只是从客体的或直观的形式去理解，而不是把它们当作人的感性活动，当作实践去理解。”